

2021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DONG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半年度报告

SEMIANNUAL REPORT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基本情况.....	1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情况.....	5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13
第七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际到会 9 名。本行监事会派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风险监管类数据及指标按中国银保监会监管口径予以披露。

本报告未经审计。本行董事长费翔、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苏振东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汤林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东台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DONG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缩写：DTRCB）

二、注册资本：88937.6172 万元；实收资本：92495.1219 万元

三、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业务：外汇业务。

四、法定代表人：费翔

五、董事会秘书：张蓓蓓

联系地址：江苏省东台市东城大道 10 号

邮政编码：224200

联系电话：0515-85275878

传 真：0515-85275859

电子信箱：bei8848@163.com

六、刊登半年度报告网址：www.dtrcb.com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七、本行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2012年5月14日

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盐城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1425654533

金融许可证编码：B1319H232090001

客服（投诉）电话：85660000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和股份分红方案，在2020年的利润分配中提取4446.88万元用于股份分红，其中3557.5047万元转增股本，本行注册资本因此由88937.6172万元增加至92495.1219万元。2021年6月30日，本行股份总额及股份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户数	持股数	占比	户数	持股数	占比
法人股	92	66150.2885	74.38	93	67893.8964	73.40
自然人股	839	22787.3287	25.62	946	24601.2255	26.60
其中：职工股	472	6764.5559	7.61	550	7647.9065	8.27
合 计	931	88937.6172	100	1039	92495.1219	100

二、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因股份转让等原因，本行股东总数由2020年末的931名增至2021年6月末的1039名，其中法人股东93名，自然人股东946名。

（二）最大十户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报告期末 持股数	占比	股份状态
----	------	------------	-------------	----	------

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8129	16713.1364	18.07	正常
2	东台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343.4400	8929.4400	9.65	正常
3	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28.5626	3342.6273	3.61	正常
4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122.7944	3192.6532	3.45	部分质押
5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109.2782	2841.2332	3.07	部分质押
6	东台市康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3.0545	2159.4167	2.33	部分质押
7	东台市四之海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64.2813	1671.3136	1.81	部分质押
8	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5.0956	1579.0468	1.71	正常
9	华鑫集团有限公司	58.7032	1526.2823	1.65	正常
10	江苏安和焦化有限公司	51.8838	1348.9794	1.46	正常
合 计			43304.1289	46.81	

注：1. 上述 10 户法人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2. 报告期内，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接受社会法人转让股份 174.3630 万股。

(三) 最大十户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持股数	占比	股份状态
1	王书云	31.5703	820.8280	0.89	正常
2	陈莹	21.7936	566.6336	0.61	正常
3	王康博	16.0703	417.8283	0.45	正常
4	马洪伟	12.7373	331.1694	0.36	正常
5	刘秋兰	12.4424	323.5034	0.35	正常
6	陈庆	11.024	286.6240	0.31	正常
7	吴涛	10.625	276.2501	0.30	正常
8	王要武	8.364	217.4633	0.24	部分质押
9	王小凤	8.124	211.2237	0.23	正常
10	陈晓卫	7.2535	188.5911	0.20	正常
10	凌金森	7.2535	188.5911	0.20	正常
10	凌开芝	7.2535	188.5911	0.20	正常

10	叶 强	7.2535	188.5911	0.20	正常
合 计			4205.8882	4.54	

注：上述 10 大自然人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四）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分红方案，在 2020 年的利润分配中提取 4446.88 万元用于分红，其中 3557.5047 万元转增股本，本行实收资本因此由 88937.6172 万元增加至 92495.1219 万元。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五）股份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股份转让 169 笔，共转让股份 2098.4465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2.27%。

（六）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质押股份 1 笔、54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0.06%；无新增冻结情况。

（七）主要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类别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比	备注
1	银行业金融机构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13.1364	18.07	派驻董事
2	私营企业	东台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8929.4400	9.65	持股 5%以上
3	私营企业	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79.0468	1.71	派驻董事
4	私营企业	东台市康隆车业有限公司	416.9157	0.45	派驻董事
5	私营企业	上海江佳木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1.9184	0.40	派驻监事
6	私营企业	东台市明星家俱广场有限公司	272.0062	0.29	派驻董事
7	私营企业	江苏民星茧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192.1297	0.21	派驻董事
8	在职职工	费 翔	50.9048	0.06	高级管理人员
9	在职职工	韩 阳	50.9048	0.06	高级管理人员
10	在职职工	姜建南	50.5000	0.05	高级管理人员

11	在职职工	苏振东	30.7048	0.03	高级管理人员
12	在职职工	张蓓蓓	50.9048	0.06	高级管理人员
13	在职职工	陈爱忠	13.7660	0.01	高级管理人员
14	在职职工	罗高帅	14.6685	0.02	高级管理人员
15	在职职工	汤林	30.5155	0.03	高级管理人员
16	在职职工	吴斌	22.4260	0.02	高级管理人员
17	在职职工	颜伟健	30.7048	0.03	高级管理人员
合 计			28820.5932	31.16	

注：主要股东是指依据银监令〔2018〕1号《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所认定的持有或控制商业银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商业银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商业银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董事会成员 11 名，其中执行董事 3 名、股权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2 名。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万股）
费翔	董事长	男	47	大学本科	2020.11-2021.09	50.9048
韩阳	执行董事	男	45	大学本科	2020.11-2021.09	50.9048
苏振东	执行董事	男	54	大学本科	2020.11-2021.09	30.7048
沈中良	股权董事	男	51	大学本科	2020.11-2021.09	0
马卫华	股权董事	男	43	大学本科	2021年6月当选， 暂未正式履职	0
丁志用	股权董事	男	63	大学本科	2018.09-2021.09	0

陈玉生	股权董事	男	59	大学专科	2018.09-2021.09	0
庞学城	股权董事	男	58	高中	2018.09-2021.09	90.6688
李康乐	股权董事	男	69	大学专科	2018.09-2021.09	0
蒋建华	独立董事	女	57	博士研究生	2018.09-2021.09	0
陈荣	独立董事	女	45	博士研究生	2018.12-2021.09	0

(二) 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监事会成员 5 名，其中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万股)
姜建南	监事长	男	54	大学本科	2018.09-2021.09	50.5000
于俊涛	职工监事	男	58	大学本科	2018.09-2021.09	30.7048
朱志林	股东监事	男	59	大学专科	2018.09-2021.09	19.0521
李广子	外部监事	男	38	博士研究生	2018.09-2021.09	0
卞继红	外部监事	女	51	硕士研究生	2018.09-2021.09	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万股)
韩阳	行长	男	45	大学本科	2021.03-2021.09	50.9048
苏振东	副行长	男	53	大学本科	2018.09-2021.09	30.7048
张蓓蓓	副行长	女	49	大学本科	2018.09-2021.09	50.9048
陈爱忠	副行长	男	37	硕士研究生	2019.11-2021.09	13.7660
罗高帅	副行长	男	36	大学本科	2021.01-2021.09	14.6685
吴斌	审计部负责人	女	46	大学本科	2019.05-2021.09	22.4260
汤林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男	43	大学本科	2019.05-2021.09	30.5155

颜伟健	合规管理部负责人	男	44	大学本科	暂未取得任职资格 批复	30.7048
-----	----------	---	----	------	----------------	---------

注：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是指本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及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股权董事、股东监事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本行担任的职务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沈中良	董事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
丁田均	董事	东台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志用	董事	江苏民星茧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顾问
庞学城	董事	东台市明星家俱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康乐	董事	东台市康隆车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玉生	董事	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朱志林	监事	上海江佳木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21年5月，因工作变动，丁田均辞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6月11日，本行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按规定程序增补马卫华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因尚未取得董事任职资格核准的批复，暂未正式履职。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无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省联社党委提名，印良钰不再担任东台农商银行副行长。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颜伟健为东台农商银行合规管理部负责人（暂未取得高管任职资格批复）。

四、激励约束机制建设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蒋建华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职责有：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经营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薪

酬方案的建议，监督方案的实施。

2021年3月，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经营管理层目标责任及考核办法》；2021年4月，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绩效考核办法》；2021年6月，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修订《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并根据相关薪酬管理办法，对各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进行量化考核。

（一）薪酬结构及延期支付情况

根据《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包括月度薪酬、季度薪酬和年度薪酬。2021年度薪酬预算总额为10995万元，其中基本薪酬3901万元、绩效薪酬7094万元。同时，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及《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对全员绩效薪酬进行了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分别为51%、41%、20%、10%，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实行等分原则。

按照办法，报告期内共支付员工薪酬4329.24万元，其中基本薪酬1374.35万元、绩效薪酬2954.89万元。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制度》、《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制度》中明确的独立董事、股权董事、外部监事、股东监事的津贴标准，结合各自任职情况确定董监事2021年上半年的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结算。

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本行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五、部门、机构设置和员工情况

（一）部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设有办公室和审计部，分别配备工作人员4名和9名；监事会设有办公室，配备工作人员2名；经营管理层设有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纪律监督室、党群工作部、计划财务部、合规管理部、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授信管理部、网络金融部、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消费金融部、运营管理部、金融市场部、信息科技部、安全保卫部、资产保全部等18个部门。

（二）机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设有42家支行和1个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1	东台农商银行营业部	东台市东城大道 10 号	0515-85275889
2	东台农商银行溱东支行	东台市溱东镇罗青路北侧	0515-85520693
3	东台农商银行时堰支行	东台市时堰镇新嵇村八、九组	0515-85514666
4	东台农商银行后港支行	东台市时堰镇后港社区先烈路 35 号	0515-85540073
5	东台农商银行台南支行	东台市梁垛镇台南社区天仙北路 109 号	0515-85532508
6	东台农商银行广山支行	东台市五烈镇广山社区小街	0515-85410123
7	东台农商银行五烈支行	东台市五烈镇东兴路 16 号	0515-85420015
8	东台农商银行廉贻支行	东台市五烈镇廉贻社区小街南侧	0515-85430407
9	东台农商银行范公支行	东台市东台镇范公社区三灶大街 30 号	0515-85451555
10	东台农商银行台东支行	东台市东台镇台东社区新团小街	0515-85442500
11	东台农商银行梁垛支行	东台市梁垛镇梁台路 1 号	0515-85551200
12	东台农商银行牌楼支行	东台市梁垛镇牌楼村四组	0515-85556461
13	东台农商银行安丰支行	东台市安丰镇朝阳路东侧	0515-85560119
14	东台农商银行东风支行	东台市安丰钢材市场 204 国道路西(安丰镇东风居委会)商品房由北向南第 5 间、第 6 间、第 7 间	0515-85569056
15	东台农商银行南沈灶支行	东台市南沈灶镇府前路南侧	0515-85591129
16	东台农商银行包灶支行	东台市南沈灶镇包灶小街	0515-85992176
17	东台农商银行富安支行	东台市富安镇凤凰池中路 7 号	0515-85970999
18	东台农商银行富东支行	东台市富安镇富东社区头富路	0515-85580660
19	东台农商银行唐洋支行	东台市唐洋镇唐新西路 10 号	0515-85651026
20	东台农商银行新街支行	东台市新街镇府前路北侧	0515-85751971
21	东台农商银行唐新路支行	东台市新街镇东海村一组(唐新路口)	0515-85765170
22	东台农商银行新东支行	东台市弼港镇新东社区小街	0515-85770456
23	东台农商银行许河支行	东台市许河镇富许路 72 号	0515-85303059
24	东台农商银行三仓支行	东台市三仓镇新仓东路 1 号	0515-85620858
25	东台农商银行七一桥支行	东台市三仓镇一仓村十四组	0515-85615757
26	东台农商银行新农支行	东台市弼港农场龙海西路	0515-85680017
27	东台农商银行新曹支行	东台市弼港镇新曹社区花舍小街	0515-85840031

28	东台农商银行八里支行	东台市弼港镇八里社区小街	0515-85850347
29	东台农商银行曹丕支行	东台市头灶镇曹丕社区现曹华路（原曹华路21号）	0515-85811491
30	东台农商银行六灶支行	东台市头灶镇六灶社区富民路10号	0515-85830052
31	东台农商银行头灶支行	东台市头灶镇政府街中路42号	0515-85481038
32	东台农商银行四灶支行	东台市东台镇四灶社区四灶中路70号	0515-85460093
33	东台农商银行海丰支行	东台市东台镇海丰社区海堰中路22号	0515-85470018
34	东台农商银行弼港支行	东台市弼港镇通海路北侧	0515-85721153
35	东台农商银行东台支行	东台市望海东路29号圆融城市广场9号楼101室	0515-85583999
36	东台农商银行东亭支行	东台市望海西路166号	0515-85213639
37	东台农商银行金鑫支行	东台市鼓楼东路15号	0515-85233950
38	东台农商银行金海路支行	东台市金海西路2号东台国际大酒店商务裙楼一楼大厅	0515-89517298
39	东台农商银行红兰路支行	东台市鼓楼中路150号	0515-85275801
40	东台农商银行海道桥支行	东台市宁树路252号西湖花园北区40幢8、9、10号	0515-85210851
41	东台农商银行明星支行	东台市范公南路199号居然之家1-1124、1125号	0515-89515616
42	东台农商银行滨河路支行	东台市范公北路19号	0515-85315809
43	东台农商银行北海路支行	东台市北海西路3号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大厅西侧	0515-68000689

（三）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员工共629人，其中在岗员工611人，占比97.14%；内退（含长期病休）等18人，占比2.86%。劳务派遣及人事代理6人。退休员工194人。

本行员工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87人，占比13.83%。机关工作人员202人，占比32.11%。研究生以上学历员工17人，占比2.70%。本科以上学历员工528人，占比83.94%。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规章要求，结合本行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组织架构建设。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

证了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行使自己的权利。

2021年6月11日，本行在东台市东城大道10号东台农商银行总行三楼多功能厅召开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登记参会的股东及代理人128位，其中享有表决权股东及代理人128位，持有表决权股份52880.7745万股，占表决权股份总额的75.15%，符合法定要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对董事会及董事、经营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及监事2020年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外部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股份分红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结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结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份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通过〈东台农商银行2021-2023三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关于提名马卫华同志为东台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16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分别对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结果和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有11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3名、股权董事6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程序，恪尽职守，努力做到科学决策，确保本行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履行受托职责。

报告期内共召开3次董事会会议，听取和审议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事项48项，形成41项决议。董事会下设的5个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5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10次，审核议案报告45项，形成专业意见及决议共39项。

三、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两名独立董事能够勤勉尽职，参加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本行举行的重大活动，

在董事会讨论事项时，能积极发表意见，并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和公允性、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发表书面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报告和议案提出异议。

四、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有5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2名、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全体监事勤勉、尽责，积极发挥监事会对本行合规、风险、内控制度建设和经营成果真实性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报告和议案15项；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审核报告和议案14项。

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本行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本行经营决策、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评价。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五、外部监事

报告期内，两名外部监事能够勤勉尽职，参加了股东大会、监事会召开的全部会议和本行举行的重大活动，列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按照《章程》规定，积极参与对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经营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全年在本行工作时间达到《章程》规定的要求。

六、经营管理层

本行经营管理层现设行长1名、副行长4名。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能够按照董事会的决策部署，遵循诚信原则，审慎、勤勉地在其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坚守定位，聚焦主业，深化改革创新，突出支农支小，主动防控风险，积极争先创优，主动作为，较好地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年度序时任务目标。经营管理层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查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财务管理审查委员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金融创新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物资采购（招标）委员会能够积极履职，保证经营管理高效协调运转。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八、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运行机制。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能够严格按照《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确保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的有效制衡与密切配合，努力实现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均衡化和最大化，促进本行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努力保护存款人和股东合法权益，为客户、社会创造价值。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紧紧围绕新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目标，坚持“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强基础”的工作主线，全力抓好疫情防控、业务经营、内控管理，努力推动业务经营稳健发展，各项工作总体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势头。

（一）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469.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32.17 亿元，增幅 7.35%；负债总额 444.65 亿元，比年初增加 30.75 亿元，增幅 7.42%；所有者权益 25.0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1 亿元，增幅 5.95%；存款总额 399.45 亿元，比年初增加 20.10 亿元，增幅 5.30%；贷款总额 275.1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96 亿元，增幅 5.75%；不良贷款余额 4.81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5%；上半年实现税前利润 1.7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40 亿元。按中国银保监会非现场监管报表口径计算，本行 6 月末资本充足率 11.18%，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3%，资产利润率 0.62%，资本利润率 11.50%，拨备覆盖率 207.48%，贷款拨备比 3.63%。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市场占有情况

1. 按业务种类划分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种类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 6 月末	
	业务收入	占比	业务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53352.12	59.56	47645.04	55.35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0257.85	11.45	12960.91	15.0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09.00	0.46	353.51	0.41
投资收益	25429.94	28.39	24153.13	28.06

其它业务	12.41	0.01	400.97	0.47
营业外收入	120.08	0.13	562.33	0.65
合 计	89581.39	100.00	86075.88	100.00

2. 主要产品或服务市场占有率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东台市支行统计数据，报告期末本行存贷款总额在本地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与排名如下：（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总额	市场份额	排名	总额	市场份额	排名
存款	399.45	33.57	1	379.35	35.91	1
贷款	280.00	33.96	1	260.14	36.00	1

二、主要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末存款结构分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存款余额	占比	存款余额	占比
企业活期存款	395139.82	9.89	313518.57	8.26
企业定期存款	45539.30	1.14	48002.47	1.27
活期储蓄存款	469251.44	11.75	437661.72	11.54
定期储蓄存款	3004541.37	75.22	2967775.17	78.23
其他	80012.63	2.00	26537.43	0.70

（二）前十大贷款客户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1年6月末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 比例	占资本净额 比例
1	东台市中医院	12600	0.46	4.53
2	江苏汇利置业有限公司	10840.73	0.39	3.89
3	江苏威尔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10315.12	0.37	3.7
4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10045	0.37	3.61
5	东台黄海森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00	0.36	3.52
6	东祥麟（江苏）实业有限公司	8900	0.32	3.2
7	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49	0.29	2.89

8	东台文龙绿化有限公司	8000	0.29	2.87
9	东台市碧扬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000	0.29	2.87
10	东台市盛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	0.29	2.87
11	东台市徐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000	0.29	2.87

(三) 报告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行 业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农林牧渔业	145554.18	5.29	133886.48	5.15
制造业	634782.94	23.07	585670.3	22.5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554.62	0.57	14628	0.56
建筑业	176530.39	6.42	149115.88	5.7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036.3	1.35	32135.59	1.2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914.24	0.36	5970.82	0.23
批发和零售业	406956.03	14.79	349153.09	13.42
住宿和餐饮业	19797.47	0.72	16171.31	0.62
房地产业	30308.81	1.1	30801.4	1.1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684.63	1.04	31023.66	1.1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80	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000	0.76	15350	0.59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4837.66	0.18	4563.58	0.18
教育	1365.39	0.05	1087.87	0.0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31.22	0.03	610.99	0.02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9805.31	0.72	21210.36	0.82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564181.75	20.51	508911.96	19.56
买断式转贴现	278837.29	10.14	310163.35	11.92
其他	354934.45	12.9	390896.45	15.04
合 计	2750992.68	100	2601351.08	100

(四) 报告期末贷款担保方式结构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637832.74	23.19	667512.64	25.66
保证贷款	499705.46	18.16	450658.46	17.32
抵押贷款	1022539.44	37.17	907846.8	34.9
质押贷款	42029.09	1.53	40080.95	1.54

贴 现	548885.95	19.95	535252.23	20.58
合 计	2750992.68	100	2601351.08	100

(五) 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贷款类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2563011.88	93.17	2401616.46	92.32
关注类	139860.16	5.08	138107.11	5.31
次级类	40368.06	1.47	51484.84	1.98
可疑类	2701.09	0.1	1671.15	0.06
损失类	5051.5	0.18	8471.52	0.33
合 计	2750992.69	100	2601351.08	100

(六) 风险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贷款损失准备	99839.37	89.03	106076.03	89.25
其中: 正常类	7.79	0.01	7.79	0.01
关注类	51710.93	46.11	44440.72	37.39
次级类	40368.06	36	51484.84	43.31
可疑类	2701.09	2.41	1671.16	1.41
损失类	5051.5	4.5	8471.52	7.1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304.64	10.97	12771.54	10.75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2544.47	2.27	5491.61	4.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42.92	0.04	16.05	0.01
其他减值准备	9717.25	8.66	7263.88	6.12
合 计	112144.01	100	118847.57	100

(七) 报告期末债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债券投资余额为 11490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231352 万元。其中：国债 900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51000 万元；金融债 7415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84500 万元；企业债 1765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72500 万元；地方政府债 1130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29000 万元。

(八) 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1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60.00	60.00	60.00
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8	15.88	15.88
合计		75.88	75.88	75.88

(九) “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275.1 亿元，比年初净增 14.96 亿元，增速 5.75%；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47.7 亿元，增速 6.89%，占各项贷款比例 90.04%；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5.69 亿元，增速 17.92%；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48.3 亿元，增速 15.63%。具体工作如下：

1. 多措并举服务三农。一是持续推进“整村授信 阳光送贷”。制定《2021 年“阳光送贷扩面强基 全力服务乡村振兴”推进方案》，明确村场授信面、用信率的提升目标，要求重点开展农户小额普惠信用贷款的营销拓展，进一步提高线上贷款占比。5 月份，在辖内海丰社区双坝村成功开展评议试点工作，组织开展 30 天利息抵用券领取活动，推动线上贷款及客户数同步提升。至 6 月末，活动引客 4455 户，“金东 e 贷”累计用信体验达 95256 户，比年初净增 5681 户；“金东 e 贷”用信留存 14943 户、8.36 亿元，分别比年初净增 3262 户、0.23 亿元。**二是大力开展支农信贷产品营销。**贯彻落实上级监管机构关于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要求，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支持力度，通过“苏农担”“惠农快贷”等专项支农产品，进一步降低客户融资成本，化解贷款担保难题。至 6 月末，发放“农担”贷款产品 458 户、30900.3 万元。开发上线“收单商户信用贷”产品，给予优质收单商户利率优惠，推动全行开展信贷产品和电子银行产品综合营销，至 6 月末，全行共发放收单商户信用贷 32 户、655.5 万元。**三是做好扶贫小额信贷专项管理。**在脱贫攻坚期内，确保扶贫小额信贷的政策不变、力度不减，全力支持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发展增收项目，上半年共发放扶贫小额信贷 129 户、509.55 万元。

2. 始终坚持服务小微。一是强化客户走访。通过主动授信的方式，进一步“解难题、强服务、促发展”，深入了解我市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充分发挥金融对实体经济发展的保障作用。至

6月末，共走访个体工商户55268户，走访家庭农场2435户、走访“百行进万企”客户952户，发放“抗疫贷”产品43户、16490万元；企业信用贷58户、10475万元；信保贷45户、12040万元。**二是开展无还本续贷。**在做好转贷基金、借新还旧、三个工作日内还旧借新和展期等方式帮助普惠型小微企业续贷的基础上，拓展“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产品，对于从事合法、合规生产经营的小微企业，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因现金流不匹配，在流动资金周转贷款到期前，无法完全归集还贷资金，经企业主动申请并经我行同意，通过新发放贷款结清已有贷款，允许小微企业继续使用贷款资金的模式，做到贷款到期“应延尽延”。**三是降低融资成本。**针对本行2020年推出的一系列低利率抗疫贷产品（如抗疫复工贷、抗疫助商贷、医护温情贷等），推出优化服务或自动延长授信期限，对省、市重点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新增贷款执行4.35%的优惠利率政策；对关系国计民生重点领域和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客户，给予原有利率水平下浮不低于10%的优惠；对受疫情影响严重但有发展前景的企业，主动降低存量贷款利率0.2-0.5个百分点。

3. 提升三农服务水平。一是进一步强化队伍。（1）配足专业团队：以网点转型为契机，实施人力资源倾斜，计划至年末客户经理占比提升到30%。（2）补齐能力短板：组建后进培训班，运用脱产培训、考试通关强行入轨，提升客户经理专业素质、营销能力；固化“周二学习日”活动，运用视频学习、交叉培训培养复合型人才，推动全员营销。（3）从严行为管理：实行一日常规监控检查，管理外拓营销轨迹，实施日督查、周通报，倒逼客户经理改“做商”为“行商”，养成主动外拓习性。**二是进一步刚化督导。**（1）压实管理责任：加大绩效薪酬的挂钩力度，引导分管领导、专业部门自觉做好活动策划、考核推动、人员管理（2）加强政策宣导：采取总行层面统一讲解、下沉片区巡回讲解，挂钩支行对面讲解，分层解读，层层落实。（3）加强压力传导：实行总行领导分片督导、机关部室挂钩督导，明确每周一次的督查频次；出台《业务经营约谈管理办法》，对未完成“支农支小”考核指标的经营单位和个人，实施分层约谈，综合运用经济手段、组织手段，实施双重惩戒。

（十）不良贷款情况

在经济金融形势复杂多变的情况下，本行高度重视信贷安全，努力实现效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统一，在信贷结构优化的基础上加强信用风险的有效防控，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2021年上半年累计清收处置转化表内外不良贷款2.48亿元，其中，现金清收、收产、盘活处置表内不良贷款0.51亿元，现金清收、处置表外核销贷款0.59亿元，呆账核销1.38亿元。截止2021年6月末，贷款不良率1.75%，比年初下降0.6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07.48%。

（十一）监管指标情况

对照监管部门确定的 11 项重点监管指标和 9 项一般监管指标，本行报告期末数据如下表：

项目	主要指标	法定值	触发值参考值 (2015)	监管部门与机构 确认触发值	年末值 (202106)	
重点 指标	资本 状况	资本充足率 (BIII)	≥10.5%	11%(二级机构 11.5%)	11.5%	11.18%
		一级资本充足率(BIII)	≥8.5%	9.0%	8.80%	10.0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BIII)	≥7.5%	8.0%	8.80%	10.03%
		杠杆率	≥4%	4.1%	4.10%	5.06%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	≥25%	27.0%	35.00%	119.65%
		存贷比	-	74.5%	74.50%	68.87%
	信用 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二级机构 2.5%， 三级机构 4%	4.20%	1.7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9.0%	9.00%	4.53%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 中度	≤15%	14.0%	14.00%	9.27%
	拨 备 情 况	拨备覆盖率	≥150%	160.0%	155.00%	207.48%
		贷款拨备比	≥2.5%	2.6%	3.00%	3.63%
一 般 指 标	信用 风险	全部关联度	≤50%	40.0%	35.00%	19.84%
		关注类贷款占比		15.0%	15.00%	5.08%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 不良贷款比例		100%	100.00%	92.89%
		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率		2.0%	2.00%	0.22%
	流 动 性 风 险	月日均存贷比		75%	74.50%	66.81%
		流动性缺口率	≥-10%	-7%	-7.00%	32.74%
		同业负债依存度		16%	16.00%	3.24%
	其 它	涉农贷款占比(县域 机构)		80%	80.00%	51.80%
		贴现(含买断式转贴 现)占各项贷款比例		-	25.00%	19.95%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方不含“其他表外”的表内外授信净额为55244.48万元、用信余额为53644.41万元，其中，关联法人贷款用信余额45423.69万元，分别是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8049万元、江苏生辉精密薄板有限公司7200万元、江苏生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6350万元、东台明星国际家居市场有限公司5950万元、江苏民星茧丝绸股份有限公司5400万元、江苏伟祥光源科技有限公司3720万元、江苏江佳机械有限公司2710万元、东台丰诚家具有限公司1964万元、东台市康隆车业有限公司1400.69万元、东台市江达置业有限公司1380万元、东台市颜料化工厂1000万元、东台市利剑铝制品有限公司300万元；关联自然人贷款用信余额为8220.72万元。所有关联方贷款五级分类形态均在关注及以上。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关联交易201笔，累计发生额3.42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共发生如下5笔：1. 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该户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3370万元，因该户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且该关联方集团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2. 江苏生辉精密薄板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0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且该关联方集团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3. 江苏民星茧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2000万元，因该户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且该户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4. 江苏生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1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且该关联方集团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5. 东台市利剑铝制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3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江苏生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且该关联方集团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一般关联交易（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的交易）共发生如下6笔：1. 东台明星国际家居市场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20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东台市明星家俱广场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

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2. 东台丰诚家具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5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东台市明星家俱广场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3. 东台市江达置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40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东台市明星家俱广场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4. 东台市康隆车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400万元，因该户为我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5. 东台市颜料化工厂。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1300万元，因该户实际控制人为我行员工直系亲属，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6. 江苏江佳机械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放贷款2260万元，因该户关联企业上海江佳木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认定为关联方，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一般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业务严格按照信贷政策规定和本行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办理，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而优于一般客户条件获得信贷支持的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行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0%，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总数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5%，本行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50%。2021年6月末，本行资本净额为27.84亿元，期末全部关联方实际授信余额为5.52亿元，占资本净额的19.84%，控制在50%限额指标之内；最大单户关联企业授信余额为0.80亿元，占资本净额的2.87%，控制在资本净额10%之内；集团客户关联度企业授信余额为2.56亿元，占资本净额的9.20%，控制在资本净额的15%之内。

四、本行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一）信用风险管理

常态化推进风险防控“大排查、大处置、大提升”行动，提升资产风险专项监测工作质效，开展存量大额授信客户贷款风险专项排查工作，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问题建立台账，实行名单制

管理，制定一户一策的风险化解方案，明确计划完成时限。持续做好正常关注类中逾期欠息贷款尤其是临界双60天贷款的催收工作，严防资产质量向下迁徙，固化重点不良客户挂钩督查双周会流程，集思广益加速处置进程。加强派驻风险经理管理和工作评价，制定岗位考核办法，优化业务运作流程，加大对公司业务、金融市场、不良资产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修订授信业务审批操作规程，明确单户500万元以上的普惠型小微企业授信必须引入风险前置审查流程，保证该类客户的高质量、低风险营销拓展；对主要行业、重点指标继续实行限额管理，确保集中度指标控制在容忍度以内，强化房地产、融资平台公司、大额贷款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多频次开展线上贷款、经营贷消费贷流入房市情况的风险排查，制定切实可行的后续整改措施。

（二）操作风险管理

统筹检查管理，提升检查整改成效。制定年度检查计划，重点开展了“健康清风行”检查、员工本行贷记卡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经营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专项排查，及时将16户、16笔共210.14万元流向存在问题的贷款整改到位。严防案件风险，规定动作做到位。逐层签订《案件防控责任书》、《合规承诺书》，明确案防自律与监督责任，召开全员案件防控警示教育大会、机关案防工作会议，部署安排案防重点工作任务。强化审计监督，提升问题整改效率。细化落实省联社关于员工账户异常交易核查工作，开展存款业务真实性审计，推进“大排查大整改”自查自纠，共发现问题85条，问责176人次，扣违规记分222分，罚款金额11.55万元。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截至6月末，流动性比例119.65%，流动性缺口率32.74%，指标保持平稳向好，修订《突发性流动性风险事件应急预案》，开展流动性突发风险应急预案演练，制定负债业务降本增效工作目标，稳步推进存量高成本存款的消化工作，加大一年期及以下低成本资金的组织力度，上半年一年期存款较年初增加34.13亿元，三年期存款较年初减少28.21亿元，负债总量稳步扩张结构得到优化，强化每日资金头寸监测工作，规范大额资金汇划流程管理，流动性风险发生概率极低。

（四）市场风险管理

6月末资金业务同业资产余额（剔除票据）161.40亿元，较年初增加17.28亿元，占全行资产总额的34.37%；资金业务同业负债余额29.68亿元，较年初增加12.22亿元，占全行负债总额的6.68%；投资债券余额114.90亿元，较年初增加23.14亿元，其中利率债60.9亿元（国债9亿元、地方债11.3亿元、政金债40.6亿元）、商业性金融债33.55亿元、信用债20.45亿元，从结构看增长以金融债为主，风险可控；投资同业存单32.80亿元，较年初减少10.30亿元。上半年，我行继续

控制资金营运杠杆倍数日均不超过1.2，6月末该指标值为1.13，同时我行根据302号文中债券回购余额不超上季度末净资产的80%的规定实行按日控制，6月末我行该指标值为58.56%，符合监管要求。在工作措施上：**一是强化流程审批，防范操作风险。**坚持以合规为基础，以防范操作风险为抓手，对金融市场部的所有业务的交易要素以及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核，核查交易对手有无授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限，核查同业存单发行以及投资额度、价格形成机制等，审查金融市场部的日常交易以及投资交易是否符合总行授权权限和相关流程规定，和金融市场部共同梳理全业务流程置于线上流程审批，提高审批效率。**二是强化授信管理，防范信用风险。**坚持合规经营，严格落实监管部门关于资金业务名单制管理、资金投向、限额管理、拨备计提等方面以及总行金融市场部同业授信管理规定，审查并重新梳理金融市场部是否按规定对产品或交易对手进行授信，落实统一授信、穿透管理等要求，将债券投资、同业业务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资产业务统一纳入授信管理，督促金融市场部编制《授信额度使用登记表》，按日动态更新《授信额度使用登记表》，做好授信限额把控，上半年共向投委会提交120家机构同业授信风险调查管理报告，其中省内政府平台类机构56家，金融租赁类机构15家，货币理财类机构3家，银行类机构18家，证券公司类机构28家。**三是强化负面处置，梳理存量业务。**鉴于市场舆论，东北、云南等地区部分机构出现负面舆情影响，积极配合金融市场部对相关存量业务进行风险排查及后续处置，截至排查日，我行涉及上述机构业务余额合计9.9910亿元，全部为线上交易，总共涉及两种业务类型，分别为同业存单和票据贴现，其中同业存单投资类交易涉及3家机构，合计金额5.1亿；票据贴现类交易涉及4家机构，合计金额4.8910亿元，后续积极配合金融市场部主动分析上述资产到期分布情况，拿出处置方案，督促金融市场部积极在二级市场转卖、寻找相应负债业务对冲，关注上述机构近期到期业务市场兑付情况等采取压降措施，截至6月末已经收回9.3960亿元，剩余为同业存单和部分直贴，其中7月份同业存单到期0.5亿元，部分直贴950万元，到期后严格控制，暂不新增。

（五）其他重点风险管理

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完善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体系，形成2021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对照省联社《全面风险清单式管理标准》，完成8个部门的单一风险管理情况诊断，上线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系统、不良资产管理系统，并配套开展4场转培训。加强金融市场风险管控，对外持续完善同业管理，上半年对6家机构退出合作，对10家机构压降授信额度，对内开展全流程限额监控，确保资产限额符合省联社“三档制”要求。增强反洗钱管理力度，结合“断卡行动”要求，严控业务准入，坚持“风险为本”，做好客户交易甄别、线索挖掘，上半年共报送重大可疑交易报告4份，

为精准打击犯罪行为提供了重要线索，荣获反洗钱“专项活动”突出贡献集体荣誉。加强安全经营管理，全力推进135工程，6月末经营网点和离行自助银行合格率分别达83%和100%，9处离行式自助银行110报警系统改造到位，安防系统APP已通过省联社深度测试，预计7月份可并入OA办公系统投入使用。统筹推进其他风险防控，上半年各条线部门围绕风险防控要求，在现金业务、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互联网安全管理、抵御声誉风险、疫情防控等方面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管理工作。

五、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强化内控合规管理，围绕省联社“稳健第一、速度第二”指导思想，以“夯实内控、提升服务、创造价值”为三大目标，持续深化和巩固合规管理与案件防控长效机制，多措并举，不断夯实内控机制，推动合规文化建设有序实施，合规内控管理工作持续推进，促进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2021年本行以完善授权制度流程管理体系、统筹全行检查夯实合规案防管理防线、完善案防组织架构，强化风险控制三项重点工作，持续深化合规管理，保障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三项重点工作方面：**一是完善授权制度流程，夯实内控管理基础。**围绕“分类授权、灵活授权、权责匹配”原则，根据组织架构调整梳理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权限及工作职责。结合组织架构调整、反洗钱风险管控要求、民法典实施和省联社制度变化，牵头各部门对制度进行回头看。2021年上半年共计废止制度34项，修订完善制度54项。**二是统筹全行检查管理，前移内控风险防线。**统筹全行内控检查，根据省联社合规银行体系建设三年规划及2021年合规案防工作要点实施意见，制定全行内控检查计划，以销号式跟踪督促，推动一道防线自查自纠。上半年实施各类检查24项，共计发现违规问题233条，对179人次累计记分125分，经济处罚11600元。**三是完善案防组织架构，强化风险控制。**向公司金融部、金融市场部、资产保全部派驻合规风险主管，以《合规风险主管管理办法》及工作任务清单，明确权力与责任，将合规审查内嵌业务流程；召开全员案件防控警示教育大会，动员部署全行案防重点工作任务，压实各层级案防责任；开展员工贷记卡专项排查，建立关注人员台账。关注案防风险，组织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重点领域专项排查，发现违规问题16笔，210.14万元，及时整改到位。

六、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和省联社各项工作部署和要求，忠实履行本行《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坚守“三农”市场定位，持续完善服务机制，稳步推进转型发展。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公司治理情况

1. 关于制度建设

坚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个“一以贯之”的重要指示要求，立足于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制定《东台农商银行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规程（试行）》，明确需要党委前置研究的重大事项内容、研讨方式、程序、实施以及监督责任，进一步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完成对股权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修订，进一步健全股东股权服务和治理，完善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2. 关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6项报告议案。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严格执行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切实维护了股东参与本行经营管理的权利和诉求。股东大会的决议得到认真执行或者实施。

3. 关于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3次会议，共听取审议48项报告议案。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重点关注战略发展规划、风险管理、合规案防、经营管理层履职、重大关联交易等，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4. 关于各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设立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5个专门委员会，各个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并定期召开会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就相关事项进行决策。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共听取审议45项报告议案。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职能，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3次。

（二）战略规划管理情况

1. 开展战略执行情况评估

董事会从战略目标、战略措施、环境改变、资源支持、战略执行等多个维度对战略管理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建立常态化的战略执行能力和执行效果评估机制，通过评估进一步明确战略发展方向、目标和措施，发现和弥补短板，推动提质增效和转型发展。

2. 制定2021-2023战略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在全面客观地总结本行上一个三年战略规划经验成果的基础上，董事会结合当前

宏观经济形势，立足本行发展现状，制订了本行 2021-2023 年战略发展规划，谋划战略远景定位，规划业务板块、管理支撑板块发展策略，坚持战略引领，加快发展转型，提高经营效益。

3. 监督经营管理目标责任落实情况

董事会根据本行中长期发展战略，分解制定经营管理层年度目标责任及考核办法，定期听取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审议经营管理层目标责任完成情况及考核自评报告，开展经营状况评估。在对行长进行合理授权的同时，持续关注贷款投放、关联交易、信贷资产质量分类、全面预算、风险管理及合规案防等情况，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本行董事会切实抓好每笔股份质押、转让的相关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共新增质押股份 1 笔、54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0.06%，质押比例维持在监管范围之内；本年共完成股权转让 169 笔，共转让股份 2098.4465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2.27%。

（四）信息披露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银保监会和证监会的监管要求，本行董事会及时做好定期和临时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除做好股东大会通知等信息披露外，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实际工作中，本行始终牢记服务“三农”初心使命，巩固农村“主阵地”，发挥金融“主力军”作用。统筹发展和服务“两大目标”，协同政治、经济、社会“三类责任”，实现企业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一）坚守定位，顺势而为，转型改革战略有效落地

坚守“支农支小”初心使命，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践行“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企业”的立行宗旨。报告期内，各项贷款余额达 279.9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9.86 亿元，增幅 7.63%，当年贷款增量市场份额达 21%，总量市场份额达 34%；上半年缴纳税金 9264.72 万元，继续保持全市先进序列。常态化落实“支农支小”纠偏机制，围绕“坚守定位”等重要监管指标抓提升，除“各项贷款占比”外，其余全部达标；6 月末全行涉农贷款余额 142.5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45 亿元，增幅 11.29%；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78.79 亿元，比年初增加 8.79 亿元，增幅 5.17%。1 至 6 月份共计发放“抗疫贷”系列贷款 43 户、1.65 亿元，企业信用贷 58 户、1.05 亿元，信保贷 45 户、1.2 亿元，“苏农担”贷款 458 户、3.09 亿元，发放收单商户信用贷 32 户、655.5 万元。为策应

乡村振兴、强村富民战略，上半年统筹开展了“暖春行动”“整村授信”“网格化营销”“万企联万村共走振兴路”等多项活动。6月末，“百行进万企”客户、辖内家庭农场、个体工商户走访面分别达33.96%、35.12%、73.03%，均达序时目标；各项贷款余额（剔除买断式转贴现、买断其他票据类资产）比年初增长11.41%，高于序时目标2.48个百分点，省联社考核得分158.6分。本地规上企业授信合作率66.7%，比上年末提升近30个百分点。

（二）守正创新，科技赋能，服务地方发展稳步推进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促进金融服务地方发展更加深入，有序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面对面宣传金融政策，组织现场授信签约，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有效满足企业信贷需求，上半年已在溱东等重点集镇召开对接会议。加快智能化网点转型，推广STM机具运用，上半年，STM业务推广考核综合排名全省第9，非现业务转化率排名全省第12，整体分流率排名全省第18。先后在全辖27家经营网点对189名员工开展3场厅堂管理知识巡讲、网点提升辅导活动，综合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围绕茧丝绸公司及支行实际需求，完成蚕茧代发系统开发，为业务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金融+场景”服务模式逐步完善，上半年对全市459家医保“两定”机构进行了全面对接，至6月末已全部对接到位，医保电子凭证拓展8.4万户。加强线上缴费缴款服务，1至6月份手机银行自助缴纳学费新增合作4所学校，全市普惠金融服务点升级改造率达72.61%，“银医通”项目新增时堰等5家镇区卫生院合作意向。“智慧”场景服务方面，成功拓展100台POS机的智慧商超项目。5月份成功承办“大美江苏乡村行”第十四场“瓜香东台甜你一夏”主题直播，成交商品6365件，交易总金额29.60万元。活动期间，新增“E路有我”注册用户57387户，新开二类账户18713户。

（三）强化责任，回馈社会，社会责任担当有力彰显

节日期间组织看望慰问困难党员、职工和退休老同志，向他们送去总行的温暖和关怀，了解他们在工作、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时刻关注困难职工的生活和工作情况，持续开展“重病救助”“节日帮困”等一系列帮扶措施。认真参与全市“结对帮扶”活动，帮助结对的经济薄弱村丰富文化生活、打造优美环境，助力精准扶贫；积极参与全市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组成志愿者服务队走上街头开展文明劝导；开展“夏送清凉”慰问活动，为公安干警、消防官兵送上西瓜等夏季慰问品；组织开展了防范非法集资、“金融知识万里行”等金融知识宣讲活动，向老百姓宣传反假币、反洗钱、防电信诈骗、征信知识普及等金融知识；组织开展了“学党史，跟党走，见行动”无偿献血主题活动，成功献血人员34名，合计献血量12000cc，其中党员志愿者献血量达8500cc。

八、利润分配及股份分红

根据本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 2020 年分红方案的决议：

（一）利润分配。2020 年度，全年实现 14354.23 万元的净利润，其中可供分配净利润 10433.38 万元，根据省联社年终决算文件和本行《章程》，利润分配按如下程序进行：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35.42 万元；2. 提取一般准备 4551.08 万元；3. 按实收资本的 5 %提取股金红利 4446.88 万元。

（二）分红。利润分配中提取 4446.88 万元用于分红，分红比例为 5%，其中 4%为转增股本，1%为现金分红。股金红利分配方案报经省联社审核和盐城银保监分局备案后分配。

九、2021 年经营计划

2021 年是本行新三年业务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全行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抢抓转型发展机遇，坚定不移地抓好信贷投放、存款优化结构、风险化解和争先创优等重点工作。各项存款全年净增 30 亿元。各项贷款净增 25.7 亿元。全年清收处置表内外不良贷款 4.2 亿元，不良率控制在 2%以内，力争达全省平均水平；双 90 天不良与五级不良之比控制在 90%以内；拨备覆盖率不低于 240%；实现全年安全经营无事故、无案件。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及其他重大损失情况。

三、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租赁、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开展对外担保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企业年金委托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管理。

四、本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承担本行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五、本行、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相关处罚情况。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单位：元

资产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	2,576,681,398.43	2,592,334,548.62	短期借款		
货币资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94,822,600.00	1,128,652,507.00
结算备付金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579,345.88	70,612,139.52
存放同业款项	657,632,006.28	550,975,829.97	拆入资金		
贵金属			交易性金融负债		71,398,997.95
拆出资金	807,771,108.38	796,732,776.04	衍生金融负债	5,043.11	5,792.47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4,171,425.42	1,839,148,856.91
应收款项			吸收存款	39,337,449,417.83	41,158,235,692.05
合同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87,485,195.29	72,421,832.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交税费	68,168,100.83	10,228,439.63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款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976,716,275.92	26,951,850,172.51	合同负债		
金融投资：			持有待售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债权投资	9,068,354,408.36	7,249,033,600.10	其他负债	107,063,393.07	114,688,230.46
其他债权投资	4,606,889,774.40	7,740,181,975.40	负债合计	41,389,744,521.43	44,465,392,488.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9,376,172.00	924,951,219.00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权益工具		
固定资产	449,380,708.47	437,774,165.72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179,689,576.61	199,451,622.72	永续债		
无形资产	21,770,132.26	27,982,497.20	资本公积	484,519,869.20	484,519,86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251,788.58	151,275,983.47	减：库存股		-
其他资产	239,240,396.13	276,501,283.56	其他综合收益	-5,665,109.85	4,058,919.39
			盈余公积	181,921,846.04	196,276,073.62
			一般风险准备	713,746,461.95	759,257,238.82
			未分配利润	104,333,813.05	140,238,646.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8,233,052.39	2,509,301,966.87
资产总计	43,757,977,573.82	46,974,694,45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43,757,977,573.82	46,974,694,455.31

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5,135,530.70	894,613,124.50
利息收入	606,059,496.44	636,099,703.9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35,113.44	4,089,970.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531,269.01	254,299,36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99,808.54	5,190,371.1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524.27	-416,009.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609.99	-172,712.52
其他业务收入	3,321,517.55	712,804.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726,301,711.41	711,338,793.43
利息支出	509,487,425.74	490,296,849.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556,846.30	11,914,727.46
税金及附加	2,326,993.84	2,677,917.04
业务及管理费	161,367,213.89	149,424,036.02
信用减值损失	36,151,231.64	31,613,263.0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5,00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412,000.00	412,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833,819.29	183,274,331.07
加：营业外收入	5,623,294.96	1,200,814.64
减：营业外支出	1,785,845.21	5,886,61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671,269.04	178,588,535.69
减：所得税费用	41,645,038.09	38,354,762.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26,230.95	140,233,773.60